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

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昌吉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为行政职能部门，下设玛纳斯县生态环境保护局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玛纳斯县生态环境监测站。主要职责是实施环境监督管理和环境监测分析管理，组织协调和监督污染防治工作，负责全县化学品环境管理工作，制定并实施玛纳斯县污染总量控制和污染减排工作，组织实施排污申报登记和排污许可证，环境影响评价、“三同时”等国家制定的各项环境管理制度，指导协调监督全县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及全县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组织实施，负责全县环境监测、统计、信息发布工作，组织指导和协调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7 个处室，分别是：行政办、财务室、生态宣教办、党建办、污控办、监察法规办、生态环境监测站。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编制数 19，实有人数 23 人，其中：在职 17 人，减少 2 人；退休 6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52.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2.14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352.14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8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85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54.09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1,081.6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1,061.6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61.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71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0.00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1,433.74	支出总计	1,433.74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1,433.74	352.14	352.14								1,061.60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8	42.08	42.0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08	42.08	42.08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50	0.50	0.5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72	27.72	27.7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86	13.86	13.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85	14.85	14.8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85	14.85	14.8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06	9.06	9.0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80	4.80	4.8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87	0.87	0.87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3	0.13	0.1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54.09	272.49	272.49								1,061.60	20.00
211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93.46	173.46	173.46									20.00
211	01	01	行政运行	173.46	173.46	173.46									
211	01	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0.00											20.00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1	03		污染防治	1,061.60										1,061.60	
211	03	01	大气	1,041.60										1,041.60	
211	03	02	水体	5.00										5.00	
211	03	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5.00										15.00	
211	11		污染减排	61.04	61.04	61.04									
211	11	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61.04	61.04	61.04									
211	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8.00	38.00	38.00									
211	99	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8.00	38.00	3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71	22.71	22.7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2.71	22.71	22.7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71	22.71	22.71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1	2	3
			总计	1,433.74	314.14
					1,119.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8	42.0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08	42.08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50	0.5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72	27.7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86	13.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85	14.8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85	14.8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06	9.0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80	4.8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87	0.87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3	0.1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54.09	234.49
211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93.46	173.46
211	01	01	行政运行	173.46	173.46
211	01	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0.00	
211	03		污染防治	1,061.60	1,061.60
211	03	01	大气	1,041.60	1,041.60
211	03	02	水体	5.00	5.00
211	03	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5.00	15.00
211	11		污染减排	61.04	61.04
211	11	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61.04	61.04
211	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8.00	38.00
211	99	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8.00	3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71	22.7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2.71	22.7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71	22.71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352.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352.14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8	42.08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85	14.8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72.49	272.4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71	22.71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352.14	支出总计	352.14	352.14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352.14	314.14
					3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8	42.0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08	42.08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50	0.5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72	27.7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86	13.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85	14.8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85	14.8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06	9.0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80	4.8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87	0.87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3	0.1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72.49	234.49
					38.00
211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73.46	173.46
211	01	01	行政运行	173.46	173.46
211	11		污染减排	61.04	61.04
211	11	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61.04	61.04
211	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8.00	38.00
211	99	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8.00	3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71	22.7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2.71	22.7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71	22.71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314.14	283.08	31.0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2.15	282.15		
301	01 基本工资	67.22	67.22		
301	02 津贴补贴	54.05	54.05		
301	03 奖金	38.41	38.41		
301	07 绩效工资	15.28	15.2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72	27.72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3.86	13.8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86	13.8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87	0.8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7	0.7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2.71	22.71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41	27.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5		31.05	
302	01 办公费	4.88		4.88	
302	02 印刷费	0.60		0.60	
302	05 水费	0.24		0.24	
302	06 电费	1.50		1.50	
302	07 邮电费	1.50		1.50	
302	08 取暖费	4.62		4.62	
302	11 差旅费	3.00		3.00	
302	13 维修（护）费	0.50		0.50	
302	16 培训费	0.52		0.52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38		0.38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20		0.20	
302	26 劳务费	0.20		0.2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1.20		1.20	
302	28 工会经费	3.29		3.29	
302	29 福利费	2.96		2.96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6		3.36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0		2.1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3	0.93		
303	02 退休费	0.50	0.50		
303	09 奖励金	0.43	0.43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 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38.00		35.20				2.80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38.00		35.20				2.8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8.00		35.20				2.80				
211	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8.00		35.20				2.80				
211	99	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生态环境监管检测执法项目	38.00		35.20				2.8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3.74	3.74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0.38	0.38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3.36	3.36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36	3.36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1,081.60	1,061.60			1,061.60	20.00			20.00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1,081.60	1,061.60			1,061.60	20.00			20.00
特定目标 5010032T	5.00	5.00			5.00				
特定目标 5010033E	15.00	15.00			15.00				
特定目标 9210005A	1,041.60	1,041.60			1,041.60				
特定目标 0310125L	20.00					20.00			20.00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433.74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部门收入预算 1,433.74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352.14 万元，占 24.56%，比上年预算增加 245.18 万元，增长 229.23%，主要原因是 2024 年 7 月起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上划至州本级，与玛纳斯县生态环境监测站合并，经费由州财政保障，2025 年度预算合并编制，预算安排数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1,061.60 万元，占 74.04%，比上年预算增加 1,061.6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 12 月财政局追加了中央下达的大气污染防

治奖补资金，因资金下达时间较晚，资金未支付，因此资金结转至 2025 年继续支付。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0.00 万元，占 1.39%，比上年预算增加 2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 8 月州生态环境局拨援疆资金 20 万元用于修缮提升监测站，因项目还未符合付款条件，资金未支付，因此资金结转至 2025 年继续支付。

三、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支出预算 1,433.7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14.14 万元，占 21.91%，比上年预算增加 214.18 万元，增长 214.2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 7 月起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上划至州本级，与玛纳斯县生态环境监测站合并，经费由州财政保障，2025 年度预算合并编制，预算安排数增加。

项目支出 1,119.60 万元，占 78.09%，比上年预算增加 1,112.60 万元，增长 15,894.29%，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安排的中央下达的大气污染防治奖补资金 1041.6 万、昌吉州县（市）污染防治执法监测、应急监测项目（玛纳斯县 15 万）15 万元、昌吉州生态环境质量农村千吨万人饮水委托监测项目（玛纳斯县 5 万）5 万元及实验室修缮和提升项目 20 万元等四笔项目资金结转到 2025 年度，2025 年度财政新安排生态环境监管检测执法项目 38 万元，因此预算安排数增加。

四、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52.14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2.14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8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及工伤失业保险等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14.85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及公务员补助医疗缴费支出；节能环保支出 272.49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绩效、奖金及日常办公费、公务用车等机关运行费用及环保业务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22.71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费用支出。

五、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352.1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14.1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14.18 万元，增长 214.2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 7 月起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上划至州本级，与玛纳斯县生态环境监测站合并，经费由州财政保障，2025 年度预算合并编制，预算安排数增加。

项目支出 38.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1.00 万元，增长 442.86%，主要原因是 2024 年 7 月起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上划至州本级，与玛纳斯县生态环境监测站合并，经费由州财政保障，2025 年度预算合并编制，预算安排数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2.08 万元，占 11.95%。

2、卫生健康支出（类）14.85 万元，占 4.22%。

3、节能环保支出（类）272.49 万元，占 77.38%。

4、住房保障支出（类）22.71 万元，占 6.4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5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 7 月起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上划至州本级，与玛纳斯县生态环境监测站合并，原县市分局 6 名退休人员一并上划至州本级，取暖费由州财政保障，预算安排数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7.7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7.82 万元，增长 18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 7 月起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上划至州本级，与玛纳斯县生态环境监测站合并，经费由州财政保障，2025 年度预算合并编制，预算安排数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3.8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91 万元，增长 18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 7 月起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上划至州本级，与玛纳斯县生态环境监测站合并，经费由州财政保障，2025 年度预算合并编制，预算安排数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9.0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06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 7 月起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上划至州本级，与玛纳斯县生态环境监测站合并，经费由州财政保障，2025 年度预算合并编制，预算安排数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8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15 万元，下降 3.03%，主要原

因是 2024 年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下属事业单位玛纳斯县生态环境监测站事业人员 2 人辞职，预算安排数减少。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8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56 万元，增长 180.65%，主要原因是 2024 年 7 月起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上划至州本级，与玛纳斯县生态环境监测站合并，经费由州财政保障，2025 年度预算合并编制，预算安排数增加。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1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9 万元，增长 225.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 7 月起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上划至州本级，与玛纳斯县生态环境监测站合并，经费由州财政保障，2025 年度预算合并编制，预算安排数增加。

8、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73.4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73.46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 7 月起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上划至州本级，与玛纳斯县生态环境监测站合并，11 名行政人员使用 2110101 行政运行科目，预算安排数增加。

9、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项）：2025 年预算数为 61.0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7.75 万元，下降 22.53%，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下属事业单位玛纳斯县生态环境监测站事业人员 2 人辞职，工资减少，预算安排数减少。

10、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8.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8.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财政新安排生态环境监管检测执法项目 38 万元，因此预算安排数增加。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2.7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68 万元，增长 182.8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 7 月起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上划至州本级，与玛纳斯县生态环境监测站合并，经费由州财政保障，2025 年度预算合并编制，预算安排数增加。

六、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14.1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83.0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 31.0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生态环境监管检测执法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紧紧围绕州党委、政府关于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各项部署要求，聚焦关键时节，盯紧核心任务，以整改突出环境问题为抓手，以强化执法监管为保障，全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和生态文明建设持久战，推动全市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昌吉州生态环境局党组下发《自治州深化环境监测改革提升环境监测能力工作实施方案》，将玛纳斯县生态环境监测站定为

“基本站”，最终达到独立承担辖区范围内执法监测和生态环境应急监测任务的目的。同时按照计划要求正常开展准水与土壤的采样、噪声、废弃监测工作，后期将陆续开展扩项工作。昌吉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计划完成执法大练兵、交叉执法、联合执法等监察工作。

预算安排规模：38.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生态环境监管检测执法项目预算 38 万元，预计开展环境空气、农村生态、农村污水及噪声监测工作等，工作费用 20 万元，物业管理费 1.2 万元，维修维护费 1 万元，设备购置 2.8 万元，办公费 1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0 日。

八、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3.7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3.36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8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1.88 万元，增长 101.0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部门 2024 年及 2025 年本部门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部门 2024 年及 2025 年本部门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1.62 万元，增长 93.1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起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与玛纳斯县生态环境监测站合并，资产也合并，车辆增加，安排的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公务接待费增加 0.26 万元，增长 216.6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 7 月起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上划至州本级，与玛纳斯县生态环境监测站合并，经费由州财政保障，2025 年度预算合并编制，原生态环境局往年度均有安排公务接待费，因此今年度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数增加。

十一、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 1,081.60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1,061.60 万元，非财政拨款 20.00 万元，其中：

1. 昌吉州生态环境质量农村千吨万人饮水委托监测项目（玛纳斯县 5 万）5.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农村饮用水水质委托监测，并出具监测报告。
2. 昌吉州县（市）污染防治执法监测、应急监测项目（玛纳斯县 15 万）15.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污染防治监测、应急监测等，采购应急物资，并开展应急演练。
3. 昌州财建【2024】143 号关于追加拨付 2024 年自治区“乌-昌-石”区域大气环境整治奖补资金预算的通知（玛纳斯县） 1,041.60 万元，主要用于：对环保绩效分级“创 A 晋 B”3 家企业进行奖励、“一企一策”治理成效显著 4 家企业进行奖励。
4. 实验室修缮和提升项目 20.00 万元，主要用于：对监测站实验室环境进行提升改造，并购置实验办公用品及耗材。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1.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1.94 万元，增长 240.83%，主要原因是 2024 年 7 月起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上划至州本级，与玛纳斯县生态环境监测站合并，经费由州财政保障，2025 年度预算合并编制，预算安排数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政府采购预算 60.1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8.1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17.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4.96 万元。

2025 年，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60.14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60.14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2. 车辆 3 辆，价值 70.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价值 56.41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1 辆，价值 13.98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7.68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180.13 万元。

部门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5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1,433.74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1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38.00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部门名称（盖章）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部门联系人		帕提曼	联系电话	15502937323	
年度绩效目标		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构建县域生态环境保护格局；聚焦中央、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集中力量打好污染防治硬仗，确保环境质量持续向好；聚焦群众实际困难，提升群众幸福感；大力做好项目审批，开展排污许可登记管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1,061.60	
			本级安排	352.14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2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开展环保宣传次数	>=3 次	昌吉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工作计划	12
	数量指标	环保督察问题整改数量	=4 项	昌吉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工作计划	16
	数量指标	开展行政执法检查	>=12 次	昌吉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工作计划	24
	数量指标	开展监测业务培训	>=1 次	昌吉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工作计划	5
	数量指标	监测仪器设备检定校准	=1 次	昌吉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工作计划	5
	数量指标	开展环境空气、农村生态、农村污水及噪声监测	>=4 次	昌吉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工作计划	16
	质量指标	环境信访处理率	>=90%	昌吉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工作计划	7

	质量指标	实验室仪器设备检定校准合格率	=100%	昌吉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 年工作计划	5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项目名称		玛纳斯县生态环境监测站实验室修缮和提升项目				项目负责人	梁苏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20.00	
项目总体目标		2025 年该项目计划购置办公电脑 4 台、打印机 2 台，对实验室陈旧设备进行维修维护和补充更新。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可提升玛纳斯县执法监测和应急监测能力，为环境管理和决策提供依据，确保生态环境质量保持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电脑购置数量	≥4 台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国产化打印机购置数量	≥2 台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实验室地板砖维修面积	>=145 平方米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实验室设施环境改造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5 年 12 月 10 日前	计划标准	/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实验室设施改造预算资金	<=14.685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购置实验室必备仪器设备预算资金	<=2.51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办公电脑、打印机国产化替代预算资金	<=2.80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执法监测和应急监测能力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	满意度指	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标	标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项目名称		生态环境监管检测执法项目				项目负责人	梁苏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8.00	其中：财政拨款	38.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2025 年该项目计划开展环境空气、农村生态、农村污水及噪声监测工作 4 次，监测仪器设备维护、检定、校准 1 次，人员参加各类业务培训 1 次，实验室仪器检定合格率达 100%，项目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前完成。通过本项目实施有效提升监测人员业务能力，确保生态环境质量保持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环境空气、农村生态、农村污水及噪声监测工作	≥4 次	计划标准	4 次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监测仪器设备维护、检定、校准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1 次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人员参加各类业务培训	≥1 次	计划标准	1 次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实验室仪器检定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10 日前	计划标准	2024 年 12 月 10 日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委托业务费	≤20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物业管理费	<=1. 20 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办公费	<=13 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设备购置费	<=2. 80 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维修维护费	<=1 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测人员业务能力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有效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确保生态环境质量保持稳定	有效保证	计划标准	有效保证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	满意度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标	标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项目名称		生态环境质量农村千吨万人饮水委托监测项目				项目负责人	梁苏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2025 年该项目计划开展地表水水质、土壤环境质量监测 6 次，出具检测报告 16 份，饮用水水源地监测 4 次，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出水水质监测 6 次。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可完成上级下达的生态环境质量农村千吨万人饮水委托监测任务，为环境管理和决策提供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表水水质、土壤环境质量监测次数	≥6 次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出具检测报告数量	≥16 份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饮用水水源地监测次数	≥4 次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出水水质监测次数	≥6 次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监测报告合格率	≥98%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5 年 6 月 30 日之前	计划标准	/	3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现场采样成本	≤1 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监测成本	≤4 万元	计划标准	/	1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水质监测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委托单位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项目名称		污染防治执法监测、应急监测项目					项目负责人	梁苏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5.0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2025 年该项目计划开展执法监测、应急监测 4 次，设备更新维护 1 次，购置应急物资 1 次，实验室废液处置 1 次，开展环境应急预案演练 1 次。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可提升人员各项监测能力，为环境管理和决策提供依据，确保生态环境质量保持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执法监测、应急监测次数	≥4 次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设备更新维护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置应急物资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实验室废液处置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环境应急预案演练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监测报告合格率	≥98%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5 年 6 月 30 日之前	计划标准	/	3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执法监测、应急监测采样分析成本	≤13 万元	计划标准	/	1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设备更新维护成本	≤2 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应急处置能力，确保生态环境质量保持稳定	显著提升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项目名称		自治区“乌-昌-石”区域大气环境整治奖补资金				项目负责人		洪卫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41.60	其中：财政拨款	1,041.6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追加拨付 2024 年自治区“乌昌石”区域大气环境整治奖补资金预算的通知》（昌州财建〔2024〕143 号），文件附带的区域目标表，结合玛纳斯县实际情况，2025 年该项目计划完成“一企一策”治理 4 家，计划完成企业环保绩效“创 A 晋 B”3 家。通过项目实施，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到 82.50%，重污染天数比例不超过 4.70%，细颗粒物（PM2.5）浓度不超过 35 微克/立方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环保绩效 A 级巩固企业数	=3 家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完成“一企一策”治理	=4 家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一次通过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10 日前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新疆玛纳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一企一策”治理补助资金	<=71.90 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新疆心连心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一企一策”治理补助资金	<=288.10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新疆嘉润资源控股有限公司“一企一策”治理补助资金	<=371.30 万元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新疆中能万源化工有限公司“一企一策”治理补助资金	<=10.30 万元	计划标准	/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新疆中能万源化工有限公司“创 A 晋 B”奖补费用	<=100 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新疆心连心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创 A 晋 B”奖补费用	<=100 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新疆嘉润资源控股有限公司“创A晋B”奖补费用	< =100 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细颗粒物 (PM2.5) 浓度	=35 微 克/立 方米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重污染天数比例	< =4.70 %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 =82.5 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居民对空气质量的满意度	> =9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部门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2025年2月14日